

# 秦岭横

张毅真 著



## 一 古秃子

有人说秦岭是出土匪的地方，打家劫舍，杀人越货，也有人说秦岭是出好汉的地方，杀富济贫，聚众造反。褒也罢、贬也罢，爱也罢、恨也罢，也不在乎怎么说，反正是日月照旧转，活鬼闹世事，土匪的故事还是一代一代地演绎着。

秦岭十八峰，峰峰有山寨，山寨上的人就被称为土匪。秦先峰上的寨子名为古家寨，相传明初时，浙江一古姓家族被内迁秦岭秦先峰，居于山洞，打猎为生，慎行避难，繁衍生息。为了躲避兵祸，用于自卫，他们在险要的秦先峰顶修建了寨子。寨子三面千丈绝壁，一面羊肠小路与寨门相连。四周砌有寨墙，中间修有碉楼式的三层寨房。几代人后，古家寨的势力已扩展到周围八九十里范围的十多个村庄。寨子里平日只有几个人守着，一遇有事，人在山梁上“哇哇”地吼几声，声音能传十多里，山民们离开居住的草屋、石板房，妇女和老幼钻山林，进山洞，男人们则背起猎枪上寨子，谁也奈何他们不得。古家寨的人随着力量的不断增强，已由才迁入时的谨小慎微、与人为善，变为公开抗税抗捐，敢于抗拒官府，并与周围的山寨遥相呼应，令官府十分头痛。几百年来，清政府反复地剿了抚，抚了剿，总是解决不了问题。到了民国初年，古家寨仍然是好汉的天下，或者是土匪的窝子，反正还是老样子。

山寨东头的半山坳里，有一个二十多户的小村子，贴山坐北面南的一个大院

子住着古家寨的寨主，没人知道他的官号，见面都称他当家的，背后都叫他古秃子。院子里正房是六间石板房，两边各是两间茅草厦子房。山里不产瓦，也用不起瓦，六间石板房已足显主人的显赫地位。正房两间堂屋的墙上挂着只有客家人常用红纸写的祭祀中堂，横额：古家风范。中间竖写：天地君亲师位。两边对联：香烟结就平安字，福镇华堂千载盛；祖祭龙位万代兴，蜡烛开成富贵花。在两边对联里各有八个小字：东厨司令、诸天百神；福禄财神、古氏祖宗。两边对联外各有四个小字：天官赐福；福在中堂。下面是用山桃木做的一丈长的神案，神案两端各置一盏生铁铸的高脚油灯，灯碗里倒的是野猪油，灯捻子上豆角子大的火苗不分昼夜地亮着。神案中间供奉着古家先人的牌位。紧挨着神案的是一张八仙桌，两边放着一对八仙椅。房脊的檩子上，挂着一排熏得黄亮亮的腊肉。东边墙根是一个火塘，巨大的树根疙瘩泛起红红的火舌，一个大铁壶吊在火塘上，开水咕噜咕噜地冒着热气。火塘连着墙后一个大土炕，土炕上铺着一张豹子皮，那是古秃子睡觉的地方。炕头上挂着一把鬼头刀，三尺长的刀身，一尺长的刀柄，刀尖上弯，刀背隆起拳头大的圆环，就像一个小鬼的头。刀是祖传的。墙上还挂着一杆猎枪，这是秦岭山里成年男人的标志，是男人就要有猎枪。西侧三间房是儿子古哑巴两口子住。正堂房顶开有天窗。天窗下是石板铺的三尺深的收水池，意为天雨归屋、福财四收。收水池后刻有莲花的石条铺成四步台阶，靠墙放置一架织布机，不时传出儿媳桐花织布甩动梭子和脚踏机板的哐当咯吱声……

古秃子他妈生下他，给他过满月剃头时，发现他头上生癞，说了声，这娃咋是“秃子”？从此他就有了名：“古秃子。”他头上的癞越来越厉害。流血、流黄水、流脓，长满了痴疮，到后来就像桐油和麦麸子糊在头上，头一拨棱，痴疮皮就像麦麸子一样散落一地，隔十来步，人就能闻到他头上的臭味。到了十八岁那一天，按风俗是要把祖上的鬼头刀传给他，他将成为古家寨一名成年汉子。这么一个秃子咋上寨议事？咋与人相处？但也不能使他成为一个废物。他大心一横，牙一咬，把他按倒，拿绳把他双脚绑住，倒挂在门口的老槐树上，端一碗稠糊汤抹在他的头上，拉来一条三天没给吃的饿狗，饿狗一扑而上，两个前爪抓住他的头，先是用牙啃，接着用舌头舔，随着古秃子一阵哀号，饿狗舔净了他头上的糊汤，也舔净了他头上的痴疮，顿时，头就像揭了皮的血葫芦。古秃子他大顺手点起桐油火把说：“儿呀，想要当一条汉子，就把牙咬紧。”说完，就用火把烧古秃子的血头，说也怪，只听见火把烧头的“滋滋”声，再没听见古秃子的哭号



声。等火把把头上的血烧干、把头皮烧焦，古秃子他大用五尺白粗布给他把头包了，解了绳子，把他从树上放下来，他“噗”的一声吐了一口血水，三颗咬碎的牙散落在地上。他大说：“我儿，你成汉子了。”就把背在背上的鬼头刀抽出来，双手交给他。

当天出了这样一件事，寨子出山借粮的三个人被川口镇的王团练打死了。秦岭山里没平地，人只有在半山坡上刀耕火种，一年只收一料子名叫野鸡够的包谷，这包谷不到二尺高，野鸡都能够得着吃穗子。并且不仅产量低，遇到野鸡、野猪糟蹋，连种都收不回来。因而，每年正月过后，山里人就成群结队地逃春荒，传统的逃荒路线是翻过秦岭向西到关中讨饭或借粮。古家寨也不例外，每年春上都要到山外借粮，秋季再还以桐油、土漆等山货特产。川口镇的王团练是官府的鹰犬，他在清末时组织家丁堵截西征的太平军有功，被清政府封为川口团练，他曾多次进山围剿太平军的余部太平寨，也进山围剿古家寨，他与秦岭的人结下了死仇。到了民国，王团练的队伍成了民团，人们仍然把它称为王团练。这次借粮的人被川口镇的王团练抓住，粮食被没收，人以土匪论罪被砍了头。古秃子连夜带了几个人翻山，趁黑摸进王团练家里。说起也怪，关中人爱睡大炕，王团练一家八口人睡了一炕，就像一堆死猪，毫无防范，古秃子挥起鬼头刀，一口气砍了七个，到第八个，也是最后一个时，黑夜里也能看清那是一个光溜溜的身子，一骨碌坐起来，惊恐得连话都不会说。随行人说：“这是王团练的小女子。”他一愣，摸起一床被子把这女子一包，扛在肩上，悄无声息地溜出镇子。这鬼头刀奠定了他当古家寨寨主的基业。

回到寨子，古秃子他大端起一碗包谷酒递给他：“儿，你比大行，大老了，从今起，这寨主是你的了。”

在寨民的赞叹声中，古秃子被推上了寨主的虎皮椅。正在这时，太平寨的寨主洪贵子带人抬着两头野猪、两缸包谷酒来了。这洪贵子是太平天国西征军的一个头领，失败后带余部退守秦岭占山据寨，这洪头领也就成了洪寨主。他一进寨子议事厅就喊：“自古英雄出少年，你秃子兄弟替我太平寨的人报了仇，我当大礼而谢。你现在是寨主了，我太平寨今后愿听你调令。”从此后太平寨和古家寨互为犄角，唇齿相依，无形中，古家寨的势力向周围扩大十多里。

至于古秃子扛回来的人，那是个乖巧的俏姑娘，成了古秃子的压寨夫人。薄命的她第二年生了个娃子，得了产褥热死了，那个娃倒是活着，只是不会说话，

是个哑巴。哑巴到了十六岁，古秃子用两挑子土漆，从秦岭西侧，给哑巴换回了一房妻，这房妻名字叫桐花。这桐花温顺贤良，就是圆房三年怀不上肚子，这成了古秃子的心病。



## 二 包谷酒

山里人天生爱喝酒，娃一生下来，大人就用指头蘸上酒叫娃吮。男也喝、女也喝，喜也喝、愁也喝，人人都是海量。山里人更会烧酒，拿啥都烧酒，差一点的洋姜酒、柿子酒、红薯酒，好些的是包谷酒、豌豆酒。最差的是葛条根、红眼毛籽烧的酒，味苦、劲大，爱上头，喝多了，三天都醒不来。最好的是麦子酒，酒醇十里香，一般人家难见到。秦岭山里最常见的酒是包谷酒。人人都喝酒，家家都烧酒，户户门口都支口大锅，这就是秦岭人的风俗。古秃子不仅是寨主，也是烧酒的好把式。他烧酒有一手绝活。先取豌豆、包谷、麦各三升混合碾面，加水发酵，做成砖块一样的酒曲。做酒曲门道多，想要酒爆就加上洋芋渣，想要酒香就加上桂花，要想酒甜就加上尖草根，要想酒喝后使人发狂性起就加上蜂糖。下来就是用酒曲拌料，如果料是洋姜、柿子、红薯等，需要切碎；如果料是包谷、豌豆、麦等粮食，需要碾碎蒸熟。再就是在地上挖两尺宽、三尺深的长条坑，下面铺上麦草后，把拌好的料堆在麦草上，再用麦草盖在料的上面，用一尺厚的土埋住，埋的时间因天气而定，热时七天，冷时半月。所用的水都是沟垴的山泉水。起料时，把料装入木筲，架在大锅上，木筲上再倒扣一口铁锅，就可点火烧酒了。

烧酒是山里人最热闹的时候，村邻寨民，都来品酒，就是过路人都可讨一碗

酒喝。冬闲正是烧酒的好季节，古秃子院内的大锅坑里大火正旺，锅里的水“咕噜噜”地响着，木筲散发出带有酒味的浓浓白雾，木筲内顶端有一木陀，一个与木陀相连的竹管伸出筲外，滴着水珠，慢慢地水珠连线，又慢慢地由小变大。谁家烧酒，谁家就像过事一样。这天，大锅旁放着两把八仙椅，古秃子和前来品酒的太平寨寨主洪贵子坐在椅子上，其他人或蹲或站把院子挤得满满当当。桐花特地做了一番打扮，头发上抹了鸡蛋清，乌黑乌黑的。刘海剪得齐整整的，脑后的发髻上插的银簪子闪亮亮的。穿一身黑粗布偏襟棉袄和高腰棉裤，三寸金莲上穿着一双绣花鞋，缠着绿裹脚，腰里系着绣有莲花的白围裙。特别是白里透红的脸上，那一双水灵灵的眼睛忽闪忽闪的，勾着人的魂魄。桐花用碗在竹管上接了一碗，放在鼻子上一闻，没酒味，随手泼在地上。过了一会，又接一碗，一闻，再用舌头一舔，咂了咂嘴，酒味不够，又泼在地上。再过了一会，又接一碗，小口一抿，是酒，她随手倒进锅洞里，“轰”一声，锅洞里扑出白里发蓝的火焰，散发出一股酒香。“好酒呀！”众人发出一阵赞叹的喊声。桐花接了一碗酒双手端给洪贵子，又接了一碗端给古秃子，二人举碗一碰，一饮而尽。院子里的人，这时每人拿一只碗自己接酒喝。直喝到月斜夜半，众人纷纷酒足而去，大醉的洪贵子在手下人扶着走出院子时笑着对古秃子说：“老弟呀，你这老烧锅可要把火烧旺，烧出个种来，无后是大不孝呀！”说完眯了眯眼，瞅了瞅桐花，含笑而去。

这山里人把老公公对儿媳有意叫烧酒，或烧锅头。人们常常对有儿媳的老人开这样的玩笑，老人也都以此为乐，不以为怪。

桐花满脸潮红，双手不自然地用围裙擦着。



### 三 烧 锅 头

送走客人，已是夜深人静。屋里只剩下古秃子和桐花两个人。哑巴儿子早已进入梦乡。古秃子自己接了一碗酒，弯下身子十分体贴地对蹲在火塘边收拾铁壶烧水的桐花说：“忙了一天，这碗酒是我谢你的。”

这句话要是别人说的，十分正常，但出自一个八面威风的寨主的嘴里，出自一个杀人不眨眼，被称为土匪的人嘴里，那是出奇的稀奇，他谢过谁？这如此的大礼，慌得桐花跪倒在地：“大，这都是我应该做的，你老这样说，倒折了我的阳寿。”

“哎，没这么严重。忙了一天还不应该喝一碗暖身子解解乏？”

桐花听了这话，又抬头看了看，那张平时不苟言笑的面孔变成了一张充满慈祥和笑意的脸。她接过碗，启开小口，三歇喝完，桐花浑身燥热腿发软，脸上顿时浮现两朵红云，娇羞尽显。哑巴是个废人，不知饥和饿，不懂冷和暖，见人只知傻笑，一天到晚在山林里游荡，从没有夫妻间的温言细语，更没有夫妻之间的事；哑巴那个传种的东西不管用，桐花多次逗弄它，那东西就是起不来，还惹得哑巴烦她，自个儿掉头而卧，连脚都不愿跟她蹬。山里婆娘不怀娃，那是天大的不如人，桐花是夜夜难眠，终日以泪洗面。此时桐花心里感到从未有的舒展、从未有的依靠感。古秃子在做酒曲时，特意从大树上挑下来一个斗大的葫芦豹蜂

巢，用刀剁碎加进去。他明白这种曲做的酒香醇甜润而口顺，不容易上头，使人能多喝，更能使人的性情张扬。生人喝了这种酒，会使路人成为知己，无话不谈；仇人喝了这种酒，会使仇人尽释前嫌，变成故交；父子喝了这种酒，会使父子忘却辈分，行令猜拳，大呼“哥俩好”；男女喝了这种酒，会使男女传情，顿生爱意。这是山里人做酒的一个秘方。古秃子又接了两碗酒，递给桐花一碗，桐花顺从地接过，两人对眼一望，一饮而尽。古秃子坐在椅子上说：“平日里听你爱哼两声山歌，能否唱段儿？”

桐花大胆地望着古秃子：“大要听，那我就唱了。”

她哀哀怨怨地唱起了秦岭山歌《十想》：

一想奴的妈，咋不舍冤家，奴今十七交十八，咋不舍冤家；  
二想奴的妹，比奴小两岁，人成双来鸟成对，越想越流泪；  
三想奴哥嫂，对奴也很好，怀抱侄儿呵呵笑，越想心越焦；  
四想做媒的，一去永不提，骂你一声贼媒人，你个狗东西；  
五想相好的，咋不叫奴去，拉手抱腰羞羞羞，越想越忧愁；  
六想进绣房，揭开红罗帐，只见枕头不见郎，两眼泪汪汪；  
七想奴的郎，不知啥模样，是黑是白啥脾性，死鬼你在哪乡；  
八想奴的房，房儿像庙堂，早磕头晚烧香，好像个女和尚；  
九想奴的床，鸳鸯枕头放两厢，只见枕头不见郎，越想心越慌；  
十想奴的命，命运不如人，一根灯草一根绳，早死早脱生。

桐花唱完，竟是泪流满面。

古秃子知道桐花是歌唱自己的苦和怨。他站起来用双手扶了扶桐花的肩膀说：“你愿意听的话，我给你唱《十爱姐》。”古秃子说这句话时，特意地把“大”变成了“我”。并把“我”说得很慢很重。桐花明白古秃子抹去辈分的用意，便点了点头，古秃子以粗犷低沉的野声唱起来：



一爱姐人才好，十人见了哟九人爱，姐哟好像仙女下凡来；  
二爱姐好头发，木梳梳哟篦梳子刮，姐哟梳个盘龙插金花；  
三爱姐好眉毛，眉毛弯弯哟像镰刀，姐哟眉毛弯弯一鼓桥；  
四爱姐好脸蛋，胭脂搽哟水粉子点，姐哟胭脂水粉配容颜；  
五爱姐好白手，十个金箍哟戴满手，姐哟走起路来风摆柳；  
六爱姐好衣裳，衣裳角儿哟缀麝香，姐哟二人走路对面香；  
七爱姐好罗裙，罗裙边上哟缀铜铃，姐哟走一步来响三声；  
八爱姐好绸裤，绿绸带子哟扎两副，姐哟走起路来紧箍箍；  
九爱姐好小脚，小脚只有哟三寸多，姐哟红绸鞋绿裹脚；  
十爱姐爱不完，郎要走哟姐要玩，姐哟人过三十无少年。

古秃子唱完，喷着酒气看着桐花的脸说：“人过三十无少年，我过四十有遗憾。你可要让我古家有后啊！”桐花一脸醉态，似在睡梦中，头依挨着古秃子的胳膊肘子，身子瘫了似的靠在他身上。古秃子把桐花扶着靠墙坐着，自己走到堂屋祖宗神位前跪下磕了三个响头，起身把桐花抱到他的炕上，平展地放在那张豹子皮上，三下就把桐花的衣裳，连同裹肚扯去，还说了句：“桐花，无后为大不孝呀！娃不行，大替他。你可要把肚子鼓起来，反正都是我古家的种。”之后就开始了狂风暴雨般的癫狂……

一年后桐花生下一个娃，接着又生下个娃，古秃子给取名古山寨、古山根。后来，古秃子的哑巴儿子在黑龙潭被老虎吃了。

从此后，古秃子也落下一个诨名：烧锅头。当然没有人敢当面这样喊。

## 四 落难书生

哨长古锁子提着土枪跑进屋报告：“当家的，抗租军全完了。”

古秃子早已听说，在河南西峡县，农民被地主压榨得活不下去，抗租起事，成立了抗租军，因躲避官府围剿，一千多人从豫西伏牛山西进，向陕西秦岭山里转移，这没几天就完了？他沉着脸：“狗日的，你就不会说清楚？”

哨长是专司放哨巡查的，管着二十多个长年守寨子和在四个山口放哨的人，算是脱产的。其他寨民则是无事干自己的事，一旦有事就提枪背刀上寨子，听古秃子吩咐。古锁子咽了咽唾沫说：“抗租军在南川道被官府围个铁桶一般，枪打、马踏、刀砍，真个惨呀。”

“没跑出一个？”古秃子问。

“还真是跑出一个。”

“人呢？”不等古锁子说完，古秃子急切地问。

“受了重伤，是爬进我们古家寨的，我把人抬回来了，就在院子里。”

古锁子说完，古秃子起身出门，站在台阶上看去，一个洋楼头发、脸面白净、穿件藏蓝长褂子的年轻人，一身典型的书生装束。他满身血污，躺在院子中间，儿媳桐花正在用包谷酒给他擦洗伤口。古秃子心里寻思，咋是个白面书生呢？这白面书生虽说疼得龇牙咧嘴，仍难掩他书生的多情和年轻的张狂，他面对



秦岭的群山，轻声诵吟唐朝诗人韩愈的诗：

云横秦岭家何在？雪拥蓝关马不前。  
知汝远来应有意，好收吾骨瘴江边。

白面书生诵完，感慨地说：“壮哉秦岭；哀哉书生。”

白面书生一侧身，站在门口台阶上的古秃子引起了他的注意，在这大院子里，这个被人毕恭毕敬、身高六尺、鹰眼熊背的人，特别是那个光溜溜的头，那一定是寨主古秃子了，他忍着疼，抬起半个身子说：“古寨主，我是西峡的乡村教书匠，叫宋庞儒，也有人称宋先生，因反对地主高息租子逼得农民活不下去，就投笔从戎，参加了抗租军当军师。我那一千多弟兄在秦岭南川道成了冤魂野鬼，听说你是秦岭山里的好汉，为人仗义、乐善好施，山寨为王、威震百里，我就只身逃到你这宝地躲难。如能相留，我感激不尽，如不方便，我就下山。”

看来这个白面书生是个有才之人。古秃子说：“这秦岭山里的规矩是英雄来了欢迎，落难的好汉来了给个落脚之地，从无欺生之嫌，也不落井下石，你就在这养伤吧，伤好后，去留随便。从今后我就称你为宋先生了。”

就这样宋先生在这院子住了下来，由于桐花的悉心调养，只一月时间，除腿落下残疾，走路有点跛外，身体已无大碍。一天，在饭桌上，宋先生敬古秃子一碗酒说：“感谢寨主收留，也感谢桐花嫂子的照料，使我的身体康复。我一个落难的书生无以报答。”他看了看在院子正撕打玩耍的古山寨、古山根、古山泉弟兄三个说：“但见他们三个天资聪颖，如寨主你不嫌弃我这才疏学浅的落难书生，我愿教他们识文断字。”

他叹了口气，抬头望了望门外的天又说：“天不容我，我已成不了人杰，但愿我为人杰师。”

桐花是个贤惠善良的女人，她生有古山寨、古山根两个儿子。在古山根两岁多时，桐花还收养了一个娃，那就是她的老三——古山泉。

古山根两岁时刚断了奶，正好遇上春荒，一拨一拨逃荒的人沿路而上向西而去。桐花有一天早上起来开院子门，发现一个布包，她拾起揭开一看，布里包着一个娃。从个头看，也就是半岁的样子。娃已饿得奄奄一息、满脸乌青。桐花想是哪个逃荒的灾民无奈才把亲生娃塞到她的门道下。她想都没想，一尻子坐在门

槛上把奶塞进娃的嘴里，娃立刻噙住吸吮起来。待娃吃奶时，她才腾出一只手，在娃两腿间摸了摸，摸出一个牛牛，是个娃子。也是娃跟她有母子之缘。桐花把娃的牛牛一摸，娃竟吐出奶头，两眼一睁，两个嘴角向上一翘，给她笑了起来，就这一笑，桐花竟然心生母子之情，对娃心疼得不得了，鼻子一酸，热泪长流，连忙向屋里大喊：“都快来呀。”

古秃子和古山寨，还有光着双脚提着鞋的古山根都来了，坐在门槛上的桐花对他们说：“我拾了一个娃，你们快看这模样多惹人爱、多让人心疼！”

古山寨、古山根看他们的娘抱着一个娃，也都很高兴。桐花给他们说：“以后，这娃就是你们的兄弟，你们就是娃的哥了。”

古秃子也很高兴，他对桐花说：“反正一只羊是养，多只羊也是养。多个娃也只是多瓢水、多把粮的事。只要你高兴养，我看这也好，咱家多个娃，多炷香火。咱选个吉日给娃起个名。”古秃子这一说，这娃就算是古家人了。

农历四月八，家家买连枷。四月八是个大吉祥日。七天后的这个吉祥日，古秃子请来了洪贵子和漆客会的杨堂主等有头有面的亲朋好友，等大家入席，三巡酒后，古秃子把桐花拾娃的事当众说给大家，并把想收养娃，让娃入古姓的事也说给大家，大家一片叫好。这时桐花把娃抱出来，古锁子拉出一个大木盆放在院子中间，古秃子要人担来两桶山泉水倒进木盆，桐花在大家的注目下用水给娃擦洗了身子。擦洗后，桐花双手把娃递给古秃子，又从古山寨手上接过一把剪子，在自己的中指上用力一扎，血立马冒了出来，她把血抹在娃的额头上。这个仪式，是要亲朋好友作证明，这娃是光身而来，如同桐花所生，是桐花的血肉。做完这一切，大家又是一片叫好，每人手上的土碗添满酒，一饮而尽，表示祝贺。

坐在上席头把椅子上、抱着娃的古秃子对杨堂主说：“堂主走南闯北、见多识广，请给娃起个名吧。”

杨堂主双手一抱行了礼说：“寨主看得起我，那我就给娃起个名。”他看看娃，又看看桐花，眼光一移，移到了木盆上，有了。“古寨主呀，你今可是大喜呀！咱秦岭的泉眼深不可测，直通东海。这娃从山泉水中来，那可是龙子龙孙呀，日后必定是雄踞江湖的英才。你的孙辈排行是山字，那就叫古山泉吧。”

古秃子听这一说，高兴地起身还礼：“多谢杨堂主！快满上。”古秃子把娃递给桐花，端起一满碗酒，与杨堂主一碰，一饮而尽。

众人喝得高兴，天都黑了还没散席。可这刚有了名的古山泉却哭闹不已，桐



花咋哄都止不住哭。这是咋了？洪贵子给慌了神的桐花说：“这娃是远道而来，必是撞着了鬼神，受惊了，你给娃收收魂就好了。”

桐花忙叫古锁子拿来一面锣和一把木勺。

古秃子用木勺使劲地敲着锣，抱着娃的桐花大声地喊叫：

“锣、锣、锣，应天照，

隔河隔岭都能到，

我娃快回来哟！

娘等我娃回来哟！”

古秃子把古山寨头拍了一下，机灵的古山寨忙大声应：

“娘、娘、娘，娃回来了，

你娃回来了，回来了。”

这一叫一应，还真灵验，这娃竟然立时止了哭，咬住奶头，在桐花的怀里睡着了。也从这一天起，桐花是真正收养了这个娃，这个娃叫古山泉。当然古秃子也多了个孙子。三个娃没有彼此之分。

整个古家寨没有一个认字的，古秃子也是睁眼睛，斗大的字不识一个，人称他寨主也好，土匪也好，反正都是难登大雅之堂的。听这年轻人说愿意教他的三个娃识文断字，古秃子那张难得一笑的黑脸，当时高兴得成了北瓜花，他双手一抱拳，行了一个大礼：“谢先生不嫌弃我三个犬孙，那就有劳了。”

说完，忙叫桐花带三个孙子来拜见先生。他亲手扶宋先生坐在椅子上，叫三个孙子跪成一行，他说：“你们三个听着，从今往后，你们跟着宋先生学本事。一日为师，终身为父，谁要不听话，打死勿论。”

古秃子办起了私塾，这在秦岭山里是破天荒的事。古秃子的院子里从此有了琅琅读书声。

## 五 私 墓

桐花腾出两间厦子房，一间为宋先生起居室，一间为学堂，摆了三套桌凳。三个娃里，古山寨十四岁，古山根十二岁，古山泉九岁。山里娃野惯了，受不得约束，更不爱读书，《三字经》教了半个月都背不出几句。一个字教半天，都不会写。稍不留神，老大古山寨就会带着两个兄弟跑出去，半晌后，不是打一只兔，就是手提一串子柳条穿起来的鱼回来。气得宋先生用木板子做的戒尺打，常常打得三人手掌都肿了，但还是不解决问题。越是严，三个娃越是不服管。宋先生想：这人都说古家寨是土匪窝子，连这群碎碎的娃一生下来就带有野性，骨子缝里都带有叛逆的脾气，老天给了自己第二次教书育人的机会，恐怕不会给自己第三次了，自己的抱负一定要在这三个娃身上实现。自己一定要他们读四书五经，以成大器。所以，他看得更严了，板子打得更重了。但这不仅没有使他们屈服，反而使他们由逃学变成了对抗和捉弄他。一天夜半尿憋，宋先生从床下拿出夜壶，挺着命根子伸进壶嘴就尿，一股热尿进壶，突然一个黑乎乎的怪物张着大嘴从壶口窜出，在他的潜意识中，这是一条蛇，吓得他“妈呀”一声扔掉夜壶就往床上躲，夜壶掉在地上，“哗”的一声尿水和瓷片四溅而飞。在这惊魂失魄时，只听见窗外“哧哧”的笑声，他明白了，这是三个娃整他，他再看那个怪物，原来是一条黑泥鳅，还在地上的尿滩里游动呢。他打开门，正在窗下笑的三



个娃就跑，他抓住跑在最后的老三古山泉，打了三戒尺，他就招了，这是老大古山寨出的主意，也是他捉的泥鳅，偷偷地放进先生的夜壶，怕泥鳅死了，他还在壶里灌了一些水。他想，对这些生性野惯的娃不能退让，必须师道尊严。好在古秃子这个山大王，对先生的严管并不在意，他也信奉严师出高徒。

其实，这三个娃并不会在戒尺下轻易就范，就在第二天夜里，宋先生拉被子睡觉，只听“轰”的一声，一群蜂从被子里飞出，疯狂地对他攻击，他吓得抱头鼠窜，他恐怖的喊声惊动了古秃子一家。

古秃子看到被蜂蛰得满头都是指头蛋子大的红疙瘩的宋先生，吼了一声：“三个狗东西滚出来！”三个娃立马出来，在古秃子面前乖乖跪下。

“说，谁干的？”古秃子一问，古山寨慌忙承认，是他用红布把一群蜂引到先生的被窝里。古秃子叫人把古山寨捆绑起来，吊在门框顶上，狠狠地用棍打，打得古山寨杀猪般地哭号。

桐花已叫了一个正在奶娃的小媳妇，小媳妇把奶水挤到宋先生的头上。用人奶治蜂蛰，是山里人立马见效的土方子。桐花用手把奶擦在蜂蛰的伤口上，宋先生立时觉得疼痛轻了点。桐花一边擦，一边流着眼泪说：“他爷怕要把山寨打死了。”

宋先生一听，起身双手抱着肿得葫芦似的头，来到大门前对古秃子说：“古人云，因人施教。恐是我的教法不当。娃都野惯了，是山里的豹子，不能像对羊一样教他。求寨主放了他，我变个法子试一试。”

古秃子想了想：“既然是先生说话，那就放下来。”古秃子又对古山寨说，“先生说教法不当，那是自谦。今后你再冒犯先生就是个死。”

从这以后，宋先生再不教他们四书五经了，而改教《水浒传》。世上的事就这样怪，山寨里长大的孩子就爱学《水浒传》。古家寨与梁山泊有太多的相似之处。宋先生每天逐章回地给他们讲《水浒传》的故事，《水浒传》中的鲜活、极具个性特点的绿林好汉，以及他们杀富济贫、啸聚山林的传世故事，深深吸引了三个孩子。林冲雪夜上梁山、鲁智深拳打镇关西等成了他们的日常语言。智取生辰纲、大闹东京府的故事情节使他们熟记于心。他们争着要老师教他们及时雨宋江、智多星吴用等人的名字咋写。宋先生还常常就古家寨的地形地貌比着讲梁山好汉如何攻守防卫，抵抗官兵。还讲如何制造火药，使用蒙汗药。也从这以后，再没发生逃学的事，三个娃对宋先生服服帖帖，就连最刁顽的古山寨也是如此。

几年过去了，几个娃按照宋先生自己设计的方法学着。人常说：老不看“三国”，少不读“水浒”。宋先生清楚，在这乱象世界，这三个经过他苦心教习《水浒传》的娃，绝不会安分守己，把他们放在小河里翻小浪，放在大河里卷大浪。

宋先生与古家是彻底融在了一起。平日里吃饭，古秃子和宋先生是并坐上席，三个娃和哨长古锁子也都上桌，桐花是锅上锅下、端出端进地侍候着。吃完饭是各忙各的，宋先生是几年不变地教三个娃识文断字，也逐渐地收了三个娃的心。宋先生也俨然成了古家一口人。三个娃被宋先生教得精明灵醒，人见人夸。古秃子看在眼里、喜在心上：“古家荣光耀祖有望了。”古秃子为了感谢宋先生，也为了拴住宋先生，就在离他院子不远处的半山腰，给宋先生盖了四间带楼门的一院子石板房，宋先生算是真正落了脚，成了秦岭人了。

人是喜中有忧。吃饭时，古秃子给宋先生说：“我想给先生撮合一门亲事，先生你瞅一瞅，看看寨子周匝谁合适，我就叫古锁子跑路送定亲礼。”

宋先生一听噎得一口饭都喷了出来，张口就回绝了：“谢寨主好意，我是注定了一生孤独。”

三个娃听得是停住了筷子，忘了往嘴里拨饭。正端饭出来的桐花听这一说，竟手一偏，把半碗糊汤饭洒了一地。古锁子这平时不爱说话的人倒是说了话：“像先生这知书达理有才干的人，到哪去寻合适的女人？”

一种不祥的感觉涌上心头。古秃子没法再说啥，只是一个劲儿地吃饭，谁也不看一眼。这天后，他多长了一个心眼儿。这是说鬼就见鬼，担心啥啥事来，古秃子还真是发现了问题。这天，古秃子看见宋先生和桐花一前一后地进了后坡的包谷地，又进了黑夜里防野猪的草庵子，他紧随其后，在草庵子旁听到了两人的对话。

桐花说：“你是真的不走了，还是哄我？”

宋先生说：“我真的不走了。”

桐花说：“那就好。你要走了，我可咋办呀？”

宋先生说：“我和你今生也不分离。”

桐花说：“你这鬼跛子算是有良心。”

接着就是二人的喘息呻吟声和草庵子的摇晃声。古秃子怒从心起，抽出了随身带的鬼头刀，但他又一想，自己都六十岁了，桐花才三十出头，自己能看住